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
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综合目前所处的外部环境，结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考虑公司介入产品目前的产能利用率、客户需求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拟终止“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执行。

一、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核发的《关于同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 1794 号），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9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9,500,000 元，由主承销商中信证

券扣除保荐承销费 29,680,000 元后,将剩余募集资金 319,820,000 元汇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天津滨海第一支行、中信银行天津滨海新区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2,918,14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6,901,852 元。上述资金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706 号)。

根据《赛诺医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的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1	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	14,444.80	14,430.76	2022 年 10 月 30 日
2	研发中心项目建设	3,566.04	2,267.58	2021 年 10 月 30 日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
	合计	28,010.84	26,698.34	--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建设期延长 1 年,即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 2021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赛诺医疗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对部分募投项目“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建设期延期 1 年,即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2 年 10 月 30 日。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和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天津滨海第一支行	1205018356 0100002065	2019/10/24	144,307,600.00	88,934,705.80
中国建设银行天津滨海第一支行	1205018356 0100002066	2019/10/24	22,675,800.00	1,808.98
中信银行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8111401011 500472996	2019/10/24	100,000,000.00	5,285.55
中信银行天津滨海新区支行	8111401013 500473038	2019/10/24	52,836,600.00	31,890,333.67
合计			319,820,000.00	120,832,134.00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累计已投入总额
1	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	14,444.80	14,430.76	5,981.09
2	研发中心项目建设	3,566.04	2,267.58	2,287.5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504.69
4	超募资金项目	3,991.85	3,991.85	1,195.31
	合计	30,690.19	30,690.19	19,968.59

二、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与原因

1、公司本次拟终止实施募投项目中的“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原计划通过添置设备及仪器等总计 271 台（套），以企业原有的生产技术为依托，新增冠脉药物支架、预扩球囊、后扩球囊、颅内药物支架等产品生产能力共计 35 万套/年。该项目为租赁厂房建设，建设期预计为 2 年，计划总投资 14,444.80 万元。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赛诺医疗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对部分募投项目“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建设期延期 1 年，即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2 年 10 月 30 日。

截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5,981.09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8,449.67 万元（不包括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2、本次拟终止实施“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的原因

2020 年 11 月，国家出台冠脉支架带量集中采购政策，冠脉介入治疗器械市场环境发生巨大变化，冠脉介入治疗器械产品价格随之大幅下降。同时，公司冠脉支架产品未被纳入 2021-2022 年集采周期的集采范围，公司冠脉支架产品销量大幅下降。“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实施前，公司支架产能约为 19 万套/年，球囊扩张导管产能约为 5 万套/年。2019 年至 2021 年期间，公司冠脉支架产品销量分别为 18.38 万套、11.46 万套、2.32 万套。公司介入治疗医疗器械产品产能出现部分闲置。

基于上述原因，综合公司目前所处的外部环境，结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考虑公司介入产品目前的产能利用率、客户需求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提高资金使用

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公司拟终止“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本次拟终止实施“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8,449.67 万元及其累计利息和理财收益人民币 443.8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在内的合计 8,893.4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将有利于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拟终止实施“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终止实施“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谨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综合目前所处的外部环境，结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考虑公司介入产品目前的产能利用率、客户需求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终止“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执行。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综合目前所处的外部环境，结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考虑公司介入产品目前的产能利用率、客户需求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拟终止“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

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综合目前所处的外部环境，结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考虑公司介入产品目前的产能利用率、客户需求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拟终止“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高端介入治疗器械扩能升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认为：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系根据公

公司的客观需要做出，有利于公司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升公司整体营运能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中信证券对本次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